

永德（链子桥）至耿马（勐简）高速公路弃土场稳定性评估及失稳风险评估技术
服务项目（二次）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项目所在地区：云南省，临沧市

一、招标条件

本永德（链子桥）至耿马（勐简）高速公路弃土场稳定性评估及失稳风险评估技术服务项目（二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2501886.00 元，招标人为云南永勐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永德（链子桥）至耿马（勐简）高速公路起于链子桥，接拟建施甸至链子桥高速公路，路线经旧城乡、链子桥、永甸、永康镇、天生桥、松林街、大山乡，止于耿马县勐简乡，设置勐简复合型互通式立交与在建临清高速公路相连接。路线主线全长 103.496km，概算投资 180.55 亿元，主线桥隧比为 68.22%，主线按双向四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设计时速 80km/h，路基宽度 25.5m，其中永德连接线 15.65km（采用一级公路标准，设计时速 60km/h，路基宽度 20m）。全线共设置桥梁 25818.13m/67 座，隧道 45796.5m/21 座，互通式立交 6 处，3 处停车区，监控分中心 2 处，养护工区 2 处，匝道收费站 6 处。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永德（链子桥）至耿马（勐简）高速公路弃土场稳定性评估及失稳风险评估技术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永德（链子桥）至耿马（勐简）高速公路弃土场稳定性评估及失稳风险评估技术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 资质要求：

（1）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2）投标人须具有以下任一资质，并在有效期内：

①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乙级及以上资质；

②工程勘察综合类乙级及以上资质；



③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乙级及以上资质；

④地质灾害防治勘察乙级及以上资质。

2. 业绩要求：投标人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今承担过（包含已完成或正在实施项目）1 项类似业绩，类似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合同协议书或中标通知书（类似项目指：公路、市政、水利水电等工程弃土场稳定性评估或失稳风险评估报告编制服务项目）

3. 项目负责人要求：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证（水文地质或工程地质或环境地质或岩土工程专业或水工环专业或水工环地质专业），并至少担任过 1 个公路、市政、水利水电等工程弃土场稳定性评估或失稳风险评估报告编制服务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4. 财务要求：投标人应具有良好财务状况，提供 2019-2021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

5. 信誉要求：（1）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投标人需提供书面声明或承诺）；（2）投标人未在“信用中国”（网址：<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投标人需附网站查询截图）；（3）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投标人需附网站查询截图）。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7. 其他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本项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6 月 30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7 月 06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至 2023 年 7 月 6 日（法定公休日、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 9 时 00 分至 12 时 00 分，下午 13 时 30 分至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在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经开区阿拉街道办事处出口加工区第三城映象欣城 C 区 C3 幢 14 层（云南盛发工程建设招标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持以下资料参与现场确认：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单位鲜章；企业基本账户开户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单位鲜章；法人身份证明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被委托人的身份证原件及上述所有材料加盖单位公章的彩色扫描件一套报名，并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陆佰元整（¥600.00），逾期不售，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7 月 20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昆明市经开区顺通大道国际银座 C3 栋 14 楼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07月20日09时30分

开标地点：昆明市经开区顺通大道国际银座C3栋14楼会议室

七、其他

永德（链子桥）至耿马（勐简）高速公路弃土场稳定性评估及失稳风险评估技术服务项目（二次）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永德（链子桥）至耿马（勐简）高速公路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已由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永德（链子桥）至耿马（勐简）高速公路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云发改基础[2017]1332号）文批准建设，项目初步设计已由云南省交通运输厅以《云南省交通运输厅关于施甸至勐简高速公路永德（链子桥）至耿马（勐简）段初步设计的批复》（云交基建[2018]22号）文批准，两阶段施工图设计已由临沧市交通运输局以《临沧市交通运输局关于永德（链子桥）至耿马（勐简）高速公路两阶段施工图设计的批复》（临交发[2018]200号）文进行了批复。建设资金地方自筹30%，企业自筹70%，资金已落实，本项目的招标人为云南永勐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云南盛发工程建设招标造价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弃土场稳定性评估及失稳风险评估技术服务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本项目位于云南省临沧市境内。

2.2 项目概况 永德（链子桥）至耿马（勐简）高速公路起于链子桥，接拟建施甸至链子桥高速公路，路线经旧城乡、链子桥、永甸、永康镇、天生桥、松林街、大山乡，止于耿马县勐简乡，设置勐简复合型互通式立交与在建临清高速公路相连接。路线主线全长103.496km，概算投资180.55亿元，主线桥隧比为68.22%，主线按双向四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设计时速80km/h，路基宽度25.5m，其中永德连接线15.65km（采用一级公路标准，设计时速60km/h，路基宽度20m）。全线共设置桥梁25818.13m/67座，隧道45796.5m/21座，互通式立交6处，3处停车区，监控分中心2处，养护工区2处，匝道收费站6处。

2.3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项目弃土场稳定性评估及失稳风险评估技术服务工作完成并取得水保变更批复之日止。

2.4 招标范围：

招标



000170

(1) 永德（链子桥）至耿马（勐简）高速公路 42 个（暂估）弃土场稳定性评估技术服务，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①收集公路施工图设计资料、设计弃土场资料及区内相关的水、工、环区域地质资料，水文、气象资料及地质灾害调查成果等资料；
- ②对弃土场区弃土物质组成、弃土堆存方式、弃土场变形特征、弃土场现状稳定性、危害对象及已施工和拟施工的工程措施、植物措施进行调查，对已施工工程的现状稳定性进行调查评价；
- ③根据现场勘查成果和弃土场设计资料，建立弃土场的稳定性评价模型，对弃土场不同工况下的稳定性进行计算；
- ④根据现场调查成果和弃土场设计资料，对主要拦挡工程及截排水措施的稳定性和有效性进行分析；
- ⑤根据现场调查成果和室内资料综合分析研究，对弃土场的稳定性及工程措施的有效性进行总结，得出明确的结论并提出合理化的建议和意见。
- ⑥对涉及的每个弃土场单独编制《永德（链子桥）至耿马（勐简）高速公路稳定性评估报告》并通过专家评审。

(2) 永德（链子桥）至耿马（勐简）高速公路 33 个（暂估）弃土场失稳风险评估技术服务，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①收集弃土场已有的勘测、设计资料，工程区及周边地区工程地质、水文地质、环境地质资料；
- ②划定评估区范围，查明弃土场及周边的地质环境条件；
- ③对弃土场内及周边现状地质灾害进行调查，对现状地质灾害进行评价；
- ④对弃土场现状稳定性进行调查，包括弃土场整体、局部变形情况、水土保持工程措施运行情况；
- ⑤对弃土场的潜在危害对象进行调查，查明弃土场与潜在危险对象的空间位置关系，弃土场失稳后可能的危害方式及影响范围；
- ⑥根据现场调查情况，结合既有成果资料，对弃土场各工况下的稳定性进行复核；
- ⑦对弃土场失稳后的影响范围进行分析计算，划分影响程度分区，对弃土场失稳风险进行评估，划分弃土场的风险等级；
- ⑧对弃土场下一步的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 ⑨对涉及的每个弃土场单独编制《永德（链子桥）至耿马（勐简）高速公路失稳风险评估报

告》并通过专家评审。

2.5 质量要求：满足国家、地方现行的相关标准，确保成果资料完善、真实准确，符合招标人要求及项目水保变更需求，并通过专家评审。

2.6 标段划分：本次招标共划分为 1 个标段。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

(1) 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2) 投标人须具有以下任一资质，并在有效期内：

- ①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乙级及以上资质；
- ②工程勘察综合类乙级及以上资质；
- ③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乙级及以上资质；
- ④地质灾害防治勘察乙级及以上资质。

3.2 业绩要求：投标人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今承担过（包含已完成或正在实施项目）1 项类似业绩，类似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合同协议书或中标通知书（类似项目指：公路、市政、水利水电等工程弃土场稳定性评估或失稳风险评估报告编制服务项目）

3.3 项目负责人要求：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证（水文地质或工程地质或环境地质或岩土工程专业或水工环专业或水工环地质专业），并至少担任过 1 个公路、市政、水利水电等工程弃土场稳定性评估或失稳风险评估报告编制服务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3.4 财务要求：投标人应具有良好财务状况，提供 2019-2021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

3.5 信誉要求：（1）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投标人需提供书面声明或承诺）；（2）投标人未在“信用中国”（网址：

<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投标人需附网站查询截图）；

（3）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投标人需附网站查询截图）。

3.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4. 评标办法

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现场确认：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年6月30日至2023年7月6日（法定公休日、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9时00分至12时00分，下午13时30分至17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在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经开区阿拉街道办事处出口加工区第三城映象欣城C区C3幢14层（云南盛发工程建设招标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持以下资料参与现场确认：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单位鲜章；企业基本账户开户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单位鲜章；法人身份证明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被委托人的身份证原件及上述所有材料加盖单位公章的彩色扫描件一套报名，并购买招标文件。

5.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陆佰元整（¥600.00），逾期不售，售后不退。

5.3 现场确认时投标人登记的联系人必须固定，联系方式（含通讯地址、固定电话、传真及手机号码）必须准确无误，若因联系不通或不畅（含节假日）所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6.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6.1 招标人不组织现场踏勘、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6.2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地点（投标截止时间，下同）：投标人应于2023年7月20日09时30分将投标文件递交至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经开区阿拉街道办事处出口加工区第三城映象欣城C区C3幢14层（云南盛发工程建设招标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

6.3 逾期送达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云南永勐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临沧市临翔区茶苑路2号

邮政编码：677000

联 系 人：周工

电 话：18214225686

招标代理：云南盛发工程建设招标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经开区阿拉街道办事处出口加工区第三城映象欣城C区C3幢14层

邮政编码：650217

联系人：吴工

电 话：0871-66014082 13888542887

传 真：0871-63567375

2023年6月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中共云南建设基础设施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临沧片区支部委员会。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云南永勳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临沧市临翔区茶苑路2号

联系人：周工

电 话：18214225686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盛发工程建设招标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经开区阿拉街道办事处出口加工区第三城映象欣城C区C3幢14层

联系人：吴工

电 话：0871-65531676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五十五